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监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方面进行了持续有效的监督，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风险监控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召开方式	会议议题
2024 年 01 月 12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4 年 04 月 23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1.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9.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召开方式	会议议题
			10.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06 月 21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3.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核查《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关于关联方中标子公司厂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08 月 23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回购并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7.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代为开具保函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4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9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通讯方式	1.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执行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的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并对会计报表、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并适时跟进国家各项财税政策的变化，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预留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数量进

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数量。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6 月 21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9.58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7.75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对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监事会认为符合《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六）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事项

公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主动撤回申请文件，是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的决策。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事项。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经营行为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经营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运作基本规范。董事会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控制机制；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

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特此报告。

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